

## 政策提案翻译

---

### 第 45 届亚太网络信息中心会议 ( APNIC 45 ) 拟讨论的政策提案

在尼泊尔首都加德满都召开的第 45 届亚太网络信息中心会议暨 2018 年亚太地区操作技术网络会议 ( APNIC 45/APRICOT 2018 ) 的开放政策会议将在 2018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二 举行。

APNIC 成员及其他有兴趣参与讨论以下提案的人，应该加入政策特别兴趣小组 ( Policy SIG ) 的邮件列表并亲自出席或远程参与 Policy SIG 会议。

#### 提案-123：修改 103/8 互联网协议第四版 ( IPv4 ) 转移政策

本提案允许转移 2017 年 9 月 14 日前授权的 103/8 地址，不受 5 年限制。

- <https://www.apnic.net/community/policy/proposals/prop-123>

#### 提案-120：终端/8 池用尽计划

本提案第 2 版为用尽 103/8 池(终端/8)提供指导。一旦终端/8 不能满足请求，该提案建议创建等待名单，该名单将按照与修复池等待名单同样的方式管理。因此，APNIC 将管理两个等待名单——修复池和终端/8 池。

本提案不改变成员可能从 APNIC 获得的地址空间量。

- <https://www.apnic.net/community/policy/proposals/prop-120>

#### 提案-119：临时转让

此提案旨在建立一个临时转让机制。在此机制下，对于作为资源管理者的组织，可以直接将这些资源在自己的名下注册。这种机制适用于“客户分派”或商业租赁，用以取代传统的“市场”转让。

- <https://www.apnic.net/community/policy/proposals/prop-119>

#### 提案-118：APNIC 区域自由 ( 转让 ) 政策

目前，要求必须有需求才能将 IPv4 地址转让到 APNIC 区域或在 APNIC 区域内转让。此提案建议将此要求取消。但是，对于来自于区域互联网注册管理机构区域 ( RIR region ) 的资源，如果要求符合需求导向政策，接收方必须递交计划证明将在五年内使用 50% 以上的资源。此政策不适用于自治系统 ( AS ) 号码的转让。

- <https://www.apnic.net/community/policy/proposals/prop-118>

### 有用连接

- 订阅政策讨论邮件列表
  - <https://mailman.apnic.net/mailling-lists/sig-policy>
- 访问 APNIC 45 政策页面
  - <https://2018.apnicot.net/policy/>

- 远程参与 APNIC 45 通道
  - <https://2018.apricot.net/program/webcasts/>